

# 桃園市立中壢高商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3 週 (02/22~03/12) 班級通報

◎注意事項：班級通報一共 2 份，一份交給導師，另一份於班上公佈欄公告。本校網站：[首頁](#) > [行政單位](#) > [學務處](#) > [班級通報](#) 可查閱。

## ☞ 重要通知 ☞

※ 班級海報繪製請準時繳交，也請準時上傳班會照片，逾時未交或品質太差者，班級學藝股長記警告一次。

(活動詳情，請見各組工作宣導)

## 一、訓育組：

### (一) 2/22(星期一)開學流程

程 時間	項目	地點
08:10~09:00	導師時間打掃各班教室與外掃區 08:00~08:30 註冊會議	
09:10~10:00	大掃除(打掃各班教室與外掃區)開學典禮 (因應疫情取消大型集會，於註冊會議發放資料給導師佈達資訊)	
10:10~12:00	領書暨導師運用	
13:00-16:00	全校始業考(三年級及綜職科正常上課)	
16:00~	放學	

(二) 2/24(星期三)~ 2/26(星期五)午休時間，舉行「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班級幹部分工說明會」，活動地點請班級幹部自行上學校最新公告查詢，各班幹部直接至集合地點集合，單項班級幹部有二名以上者，皆需到場參加，無故未到之班級幹部，警告乙次。

### (三)班會討論議題：

#### 1. 2/26 (星期五)：幹部訓練

##### (1)第五節：導師時間。

討論主題：訂定班規，並請填妥「班規」表格二張，一張留存公佈於教室內，另一張於 3/3(星期三)前送訓育組彙整。

討論內容：「規定」是消極的，是限制、要求和約束；而「誓約」是積極的，是種挑戰、期待與目標。

①請討論第二學期班級須訂定之班規。

②請討論經過上學期的運作，有甚麼需要調整的呢？

##### (2)第六、七節：一、二年級彈性學習時間 1。

#### 2. 3/5 (星期五)：

##### (1)第五節：班級活動：

討論主題：各班青年楷模選拔【推薦表請於 **110/3/10(三)**前交回訓育組】

討論內容：請各班依「優秀青年選拔辦法」選出足以代表班上的優秀同學一名。

優秀青年選拔辦法公布於本校網頁/行政單位/學務處/訓育組/班級事務(4)活動辦法。

選拔條件：

●在校學生品學兼優。(上學期學業成績 80 分以上，體育成績 70 分以上，並未受警告以上處分者)

●具有下列優良事蹟之一，足資同學楷模者。

■代表學校參加各項競賽，屢獲佳績，有具體事實者。

■擔任校內班級、社團幹部推廣社團活動，有具體貢獻者。

■守法重紀、友愛同學，有具體事實，足資表揚者。

■刻苦耐勞、純樸勤奮、熱心服務，堪為青年表率者。

■有其他優良德行與傑出表現的品德才能，足為同學典範。

##### (2)第六、七節：社團活動 1。

#### 3. 3/12 (星期五)：

(1)第五節：班級活動：

討論主題：

討論內容：「請別忽視你的不舒服！」那些跟你說性騷擾沒關係的人，才是最有關係！

**[案例一]**

最近有位藝人雞排妹鄭家純表示在主持活動的時候遭受到言語和肢體的性騷擾，在網路上引起非常兩極的評論，也讓人得以窺見當今社會對於「性騷擾」的定義很難取得共識。然而，絕對沒有任何職業或性別，天生就應該要被性騷擾。雖然各種程度的性騷擾在日常生活中相當普遍，但並不是「普遍」就應該被「合理化」，從來就不應該。

**[案例二]**

桃園一名 17 歲少女與友人搭乘公車時，行車中突警覺有人從後面以手指觸碰其臀部，回頭查看男子還不斷竊笑，她立即向公車司機求助，正好下一站是中壢警分局，司機直接靠站報警處理，該名菲律賓籍男子雖否認犯行，未獲法官採信，被依「性騷擾防治法」判處拘役 58 天。

Q1 什麼是「身體自主權」？「身體的界線」又是什麼呢？

Q2 哪些行為構成性騷擾？應該如何避免？

Q3 搭乘大眾交通工具要注意哪些事項，可以避免被騷擾的狀況？

(2)第六、七節：社團活動 2。

(四)海報出刊日期，請學藝股長準時繳交：

編號	週次	出刊日期	特刊主題	班級	班級
1	三	3/10 (三)	「性別平等教育-拒絕性騷擾」海報特刊	商一 1	商二 1
				商一 2	商二 2

備註：

- 1.指導老師請貴班導師擔任。
- 2.請各班學藝負責該班海報製作幹事，得選聘班級 1~2 人協助。
- 3.海報製作優良者，公服時數 4 小時，逾時未交或品質太差者，記警告乙次。
- 4.海報格式為半開，創作形式不拘，海報背面右下角須冠上班級及製作同學姓名、座號、學號（含學藝至多三名）。
- 5.可至學務處訓育組請領海報紙。
- 6.最後請填表單 109 學年度-班級海報上傳，完成表單即可。

(五)本學期欲申請就學貸款的同學，請盡快至臺灣銀行辦妥相關手續後檢附相關資料(1.已核章之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 2.學雜費繳費單)先送至學務處訓育組影印登記，再送至總務處出納組辦理更改學雜費繳費單。【銀行臨櫃對保截止日期：110 年 2 月底，對保時間皆為上午 9:00 至下午 3:30(不含例假日)】

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站：<https://sloan.bot.com.tw/newsloan/login/SLoanLogin.action>。

(六)三年級技高統測包高中活動，訂於 110 年 3 月 12 日(星期五)中午舉辦，流程如下：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	地點	備註
12:00~12:30	發放各班包高中禮盒	訓育組長		
12:45~13:00	三年級統測考生至操場集合	訓育組長	操場	
13:00~13:10	校長給予考生祝福、愛的勉勵 家長會長贈與學生祈福卡	校長/ 家長會長	操場	
13:10~13:20	全體學測考生宣誓	訓育組長	操場	
13:20~14:00	校長、主任與三年級導師帶領三年級統測考生(每班三名代表)到土地公廟祈求學測考試順利高分	校長	土地公廟	
14:00~	各班學生至許願亭掛上祈福卡後回教室			

(七)現今有眾多網購平台、線上課程、手機通訊行等業者宣稱推出「無卡分期」服務（或有業者稱之「免卡分期」、「零卡分期」及「無卡後支付」等名稱），強調免財力證明、免年費、免綁信用卡，因此即便是信用不足、無固定工作及收入之學生及民眾，均可以低負擔輕鬆購物，故此支付方式於

無卡族群蔚為盛行。「無卡分期」係指企業經營者為提升無力購買者之慾望，與民間資融公司合作，透過資金借貸或債權讓與之方式，讓消費者於購買後得以分期付款方式向民間資融公司繳款，因此，「無卡分期」可謂有消費借貸之實，惟企業經營者卻不一定於事前充分揭露提供融資服務之公司名稱、利息計算方式、手續費及違約金等資訊，若消費者疏於注意、盲目訂約，事後解約或未準時繳款時，常須付出高額代價，甚至傳出有學生疑似遭不當利誘而受騙之案例。因此

1. 「無卡分期」雖然是透過網購平台或商家辦理，但真正的債權多屬於第三方即民間資融公司(該等公司非銀行)，申辦前務必看清條款，充分瞭解交易條件、流程與風險，並保留相關契約單據。
2. 「無卡分期」並不等於零利息或免手續費，相關費用可能攤提在每期繳款金額中，在消費前應多加比較、考慮，勿過度擴張信用造成日後負擔。
3. 申請「無卡分期」應年滿 20 歲，未滿 20 歲需法定代理人同意。若有業者於條款中加入「未滿 20 歲申請者，視同法定代理人同意」等類似字樣，恐有不正經營之嫌，應審慎考慮是否消費。
4. 「無卡分期」具信用貸款概念，勿輕信有心人士之誘導、貪圖小利，致背負債務。
5. 上網購物後如反悔，可把握消費者保護法第 19 條賦予之 7 日無條件解約權，儘速向業者解約退費。另如發生消費爭議，可至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網站 (<https://cpc.ey.gov.tw>) 進行線上申訴，以維護權益。

(八)110 年 3 月 18 日(星期四)放學 16:30-18:30 辦理美姿美儀職人講座，邀請「再睡 5 分鐘(滴妹的店)」台中店店長，近期會發布報名表單，請同學踴躍參與。

## 二、社團活動組：

- (一)下學期社團加退選結果已公告於校網，各班下學期社團名單已放置於各班聯絡箱，請各班**班長**負責請同學於**座號欄前**簽名確認。
- (二)本學期社團日期為:3/5、3/12、3/19、4/9、4/30、6/4、6/18(社團評鑑)共七次。
- (三)3/5(五)為第一次社團活動課，此為正式課程之一，請同學於社課時間攜帶上課所需物品，準時到上課地點集合！請社長嚴格執行點名工作，確實使用點名單及理由單，並請同學於社團課程確實完成社團點名。
- (四)社課期間如遇公假、事假、病假、喪假之同學，務必如實完成請假手續，無故缺曠課自行負責，並請各位同學用心投入社團課程。
- (五)社團活動地點配置圖已公告於校網【[路徑:首頁 > 行政單位 > 學務處 > 社團活動組 > 社團事務 > 109 年社團事務](#)】，如有轉社不確定上課地點，請提前至社團活動組查詢，以利社課順利進行。
- (六)有申請課後練習之社團，務必遵守校內規定時間離開校園。
- (七)本校合唱團參加「109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女聲合唱高中職團體組」，表現優異，全體師生祝賀

## 三、生輔組：

- (一)學期已開始，請同學收心回到學校專心上課，做好學生應有的規範，教官室三大要求重點：1. 生活禮節 2. 時間觀念 3. 守法守紀，請各位同學務必遵守，未遵守者將依校規懲處。
- (二)開學第一週為友善校園週（自 2/22 至 2/26 止），宣導重點為「網路旅程不留傷痕—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另相關重要宣導事項為「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措施」、「落實 COVID-19(新型冠狀肺炎)因應」、「防制校園霸凌」、「強化學生身心健康與輔導」、「強化校園自殺防治工作」、「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制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落實推動原住民族教育」等議題，友善校園為所有同學共同的責任。
- (三)宣導行動電話使用規定：
  1. 早自習、午休、活動集會、課堂、考試等不可使用手機。
  2. 早自習、午休、活動集會、課堂時未經師長同意使用手機或手機鈴響，記警告 1 次，並由家長領回。
  3. 本校學生攜帶行動載具到校，應於每日上午 08：10 前將行動載具關機交由風紀股長置放於班級行動載具專用保管箱，統一放置於教室後方置物櫃內，風紀股長於每日放學時將學生行動載具發還學生。
  4. 學生若早自習、午休、活動集會、課堂、考試等時間使行動載具經老師或教官發現，經查獲隔日起，每日早自習關機後收繳至學務處保管放學後領回，直至該學期末。
- (四)需要蒸便當的同學，請總務股長調查統計人數，於 3 月 5 日中午 12 點 30 分前將統計表繳交至總務處出納組，逾期將不予受理（表格於教官室領取）。

- (五)騎乘腳踏車的同學，每學期需繳交 45 元，請總務股長調查統計人數並收繳費用，於 3 月 5 日中午 12 點 30 分前將統計表繳交至總務處出納組完成繳費，以利製作車牌，逾期將不予受理（表格於教官室領取）。騎乘時請務必戴安全帽，車輛停放在學校側門前車棚內，並加裝安全鎖匙，車棚僅提供停放，若失竊請自行負責。
- (六)申請免早讀之同學，請檢附資料於 3 月 3 日中午 12 點 30 分前將申請表繳交至教官室溫惠雯生輔組長處，逾期將不予受理（表格於教官室領取）。
- (七)本校機車通勤僅開放年滿 18 歲且具駕照同學，符合下列資格者，請於 3 月 3 日中午 12 點 30 分前備妥相關資料向教官室提出申請，並至總務處繳交 110 元。3 月 3 日以後考上駕照且符合下列資格者，請備妥資料後至生輔組長處，隨到隨辦。
- 1.居住於中壢區、平鎮區以外地區，住家附近無公車經過，有特殊原因或在居住地無適當之交通工具，且持有家長同意書者。
  - 2.居住於中壢區、平鎮區至學校需轉 3 班車(含以上)，且距離最近搭車地點須 1 公里以上，且持有家長同意書者。
- (八)欲辦理改過銷過之同學，辦理時間另行通知。
- (九)同學務必妥善保管錢財並嚴防詐騙取財，外堂課請一定將門窗鎖上，另教官室提供保管箱服務，請善加利用。
- (十)假日返校活動（目前僅開放星期六，星期日暫不得申請）請依規定填寫申請表（表格於教官室領取），使用游藝館、教室需經總務處核准方可使用。
- (十一)請將個人書籍物品攜返家中，如有遺失自行負責，如與進修部共用教室的班級，請自尊自重，做好清潔及整理工作，切勿與進修部學生互傳紙條、言語傷害！遇問題請向導師、輔導教官反映處理。
- (十二)秩序比賽（生活榮譽競賽）於第三週(3 月 8 日)開始實施，請同學養成守時律己習慣，勿因個人行為影響全班榮譽。
- (十三)學生因事、病、公、喪、生理假等無法到校，請依規定完成請假手續，逾期請假視為曠課論，凡曠課逾 42 節及學年累滿 3 大過者將重點輔導（含遲到之累計），請同學特別注意個人之出席狀況！
- (十四)學校校園安全緊急聯絡專線電話：03-4910455，請同學詳記並告知父母，如需教官協助可撥此專線尋求協助。
- (十五)搭乘大眾交通工具者，請發揚壢商優良校風，主動讓坐、不喧嘩、勿插隊；並請同學上車後盡量往後方移動，方便其他搭乘者上車。
- (十六)重申請勿進入校園安全死角規定：頂樓(含樓梯)、地下室、資源回收場及變電箱為本校安全死角，且易造成危安事件，請同學勿無故逗留，經查獲者，依校規議處分。
- (十七)學校為全面禁菸場所，請同學務必遵守，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記小過乙次並通知家長協同輔導並須接受戒菸教育。
- (十八)同學到校後，若因病需外出就醫或家中有急事須返家處理者，請依規定填寫「臨時外出申請單」，經導師及教官室核章後始可離校。
- (十九)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
- 1.使用瓦斯器具時保持居家環境通風，以避免一氧化碳中毒。
  - 2.瓦斯熱水器應僱用合格技術士之承裝業安裝，切勿裝置於室內以免發生危險。
- (二十)請同學多運用並下載「警政服務 APP」行動應用程式，俾利提供及時報案及求助管道。
- (廿一)「桃園市電子煙危害防制自治條例已於 110 年 1 月 18 日經行政院核定，將於近期公布施行」，旨揭自治條例已於 110 年 1 月 18 日經行政院核定，待本市完成法制作業程序後，公布日即施行，重要內容如下：
1. 本自治條例第 4 條規定，未滿 18 歲者吸食、持有電子煙或持有與電子煙相關器物，將依同法第 9 條施以戒菸教育，無故未接受戒菸教育者，處新臺幣 2 千元以上 1 萬元以下罰鍰。
  2. 本自治條例第 5 條規定，供應、交付、販賣電子煙或與電子煙相關器物給未滿 18 歲者，或強迫、引誘孕婦吸食電子煙者，則依同法第 8 條處 1 萬至 5 萬元罰鍰。
  3. 本自治條例第 6 條及第 7 條規定，所有依據菸害防制法公告並張貼禁菸標誌之場所全面禁止吸食電子煙，違者依同法第 10 條可處 2 千元至 1 萬元罰鍰。
- (廿二)請同學配合號誌以及行人穿越道行走，切勿闖紅燈及直接穿越馬路。
- (廿三)近期本市某校因未落實門禁安全管制肇生校內傷害事件，為強化同學意外事件臨機應變能力與緊急求助技巧，教育局提醒相關事宜及宣導事項如下：

- 1.提醒學生上學勿單獨太早到校，放學不要太晚離開校園，務必儘量結伴同行或由家人陪同，建立並加強校園內、外安全地圖，絕不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
- 2.同學應配合學校作息時間，課餘時避免單獨留在教室，不單獨上廁所，避免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確保自身安全
- 3.課後社團及課後照顧班或自習班級之教室應集中配置，減少放學後樓層出入口動線，便於加強管控人員出入，在校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應立即通知師長。
- 4.遇陌生人問路，可熱心告知，但不必親自引導前往，應隨時注意自身安全，切勿聽信他人的要求，交金錢或隨同離校。
- 5.在校外發現陌生人跟隨，應快速跑至較多人的地方或周邊最近愛心(便利)商店，並大聲喊叫，吸引其他人的注意，尋求協助。

另外提醒同學每日應於 18:00 前離校(除非留下自習，自習場所為圖書館)，假日若申請返校也請於 17:00 前離開學校，最近老師反映同學延遲離校狀況嚴重，請各位同學為了自身的安全，依管制時間離開學校，謝謝各位同學配合。

(廿四) 同學若因公車、火車誤點或公車過站不停等狀況，導致無法準時到校，請務必於當天中午 12 點以前至教官室填寫上學遲到註銷登記簿，生輔組長將於每日 16 時前完成審核，請同學務必親自到教官室填寫並了解審核狀況(填寫注意事項請洽教官室)。

(廿五) 為杜絕校園霸凌事件於校園發生，桃園市政府成立反霸凌專線「0800-775-889」(24 小時均提供服務)，提供多元申訴管道，或是遭受校園霸凌時，除向學校相關單位即時反映時，亦可透過此專線向本局提出或尋求協助。此外，此霸凌專線也利家長及教師針對霸凌問題進行詢問，以營造安全、溫馨、適性的友善校園環境。

(廿六) 法律常識宣導:

1.刑法第 320 條(竊盜罪): 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而竊取他人之動產者，為竊盜罪，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五十萬元以下罰金。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利益，而竊佔他人之不動產者，依前項之規定處斷。前二項之未遂犯罰之。

2.刑法第 31 章(侵占罪):

(1)刑法第 335 條: 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而侵占自己持有他人之物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三萬元以下罰金。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2) 刑法第 336 條: 對於公務上或因公益所持有之物，犯前條第一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十五萬元以下罰金。對於業務上所持有之物，犯前條第一項之罪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九萬元以下罰金。前二項之未遂犯罰之。

(3) 刑法第 337 條: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而侵占遺失物、漂流物或其他離本人所持有之物者，處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廿七) 桃園市政府有鑒於本市學生因無照駕駛機車死亡案件增加，為加強學生交通安全觀念以維護生命安全，請學校加強宣導交通安全，宣導面向如下：

- 1.切勿無照駕駛汽機車。
- 2.乘坐機車、騎乘自行車應配戴安全帽，搭乘汽車應繫妥安全帶。
- 3.大型車視野死角-遠離內輪差。
- 4.交通安全四守則：例如勿做危害他人之交通行為。
- 5.相關的宣導教材請同學參閱:

(1)交通安全四守則宣導影片：<https://www.youtube.com/watch?v=K91NueayoLQ>

(2)本市 E 路平安網站/教材：<http://traffic.tyc.cloud/sources.php>

(3)168 交通安全入口網/教材文宣：<https://reurl.cc/OMy93>

(4)機車危險感知教育平台：<https://hpt.thb.gov.tw/videtotest>

(廿八) 為提升對多元性別之認識及促進性別平等，行政院製作有關保障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者、雙性人等多元性別者(LGBTI)權益之教材及宣導影片說明如下：

- 1.「多元性別權益保障」性別意識進階教材：係為促進認識並了解多元性別者及其處境、相關國際人權公約及一般性建議、法律權益及反歧視等教育訓練教材。
- 2.「X X 的房間」宣導影片：係為促進認識並了解跨性別者及雙性人之宣導影片。
- 3.旨揭教材及宣導影片均已刊載於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網址：<http://gec.ey.gov.tw/>）/政策與法令/多元性別專區/教育訓練教材，歡迎下載運用。

(廿九) 網路旅程·不留傷痕—防治數位性別暴力: 數位科技的快速發展，帶給人們生活上許多便利，卻也讓部分有心人士利用網路的匿名性以及快速、廣泛傳播等特性，而得以施行欺騙、脅迫、暴

力等不當罪行，造成許多受害者難以抹滅的傷痛。為防護學生不受數位性別暴力傷害，並且學習自我保護，為避免數位性別暴力「五不、四要」很重要。

「五不」包括—

- 1.不違反意願：不可強迫他人拍攝或傳送影像。
- 2.不聽從自拍：不要聽從引拍攝自己的影像。
- 3.不倉促傳訊：傳送訊息及影像前應再三確認。
- 4.不轉寄私照：收到他人私密照，轉傳即違法。
- 5.不取笑被害：取笑或檢討被害人是更大的傷害。

「四要」則包括—

- 1.要告訴師長：比起獨自面對，師長可提供更多協助。
- 2.要截圖存證：有明確的證據，才能有效將歹徒繩之以法。
- 3.要記得報警：不只為了自己，也能避免更多無辜者受害。
- 4.要檢舉對方：就算是假帳號，也可讓管理者依規定處理。

#### 四、衛生組：環境教育不能等，地球只有此一個。

##### 【宣達事項】

- (一)2月24(三)日將召集服務股長(志道大樓2樓階梯教室)、2月25(四)日將召集綠化股長(志道大樓2樓階梯教室)和2月26(五)日將召集衛生股長(六樓講義堂)施以幹部訓練，請一起了解工作職責，評分方式及重點。請衛生、服務與綠化股長，留意學校公布的幹部訓練時間，準時出席，未到同學將依規定懲處。衛生及服務股長需清楚各班內、外掃區項目內容。除各掃區地面垃圾外，凡階面、灰塵、蛛網等，均需清潔。廚餘桶、垃圾桶的刷洗、各班的大門與門窗框等亦為稽查點。確實落實分類工作，各班級平時即先做好(遇處室分類未足，衛生組將協助提醒)。包括容器清洗、餐盒套置壓扁、移除瓶口包裝與吸管等，鋁箔包與寶特瓶等壓扁，以加快傾倒速度。未依標準進行分類與處理的班級，第一次口頭勸戒，第二次懲處相關幹部，第三次將全班懲處，並安排多一次的暑假打掃工作，得連續處罰。請各班務必將內外掃區環境整理乾淨；若遇雨天，各室外掃區務必要派人清除人為垃圾。打掃好可自行拍照，並標註日期，以避免分數爭議。

打掃時間=資收室、子車開放時間

打掃&回收	週一	週二	週三	週四	週五
上午	7:50-8:05	7:15-7:30	7:15-7:30	7:15-7:30	7:50-8:05
下午	14:55-15:10	14:55-15:10	14:55-15:10	14:55-15:10	14:00-14:15

我們只有一個地球。舉手做環保是行善積福——希望同學能確實做好垃圾減量、分類工作。

- (二)各班之綠化股長，除班級綠化與垃圾分類的工作推動外，亦身負學校環境整潔評分工作。每一掃區一天評分兩次，分別為7:30~7:50與16:00~16:20，除綜高固定上午時段，其他可抽選。段考後輪換區域。無法勝任同學，須再由班上選出適當人選。為求盡責與公平，工作投入程度不佳者，將要求班級更換人選，各班亦可最多再推舉一位人才，協助評分工作(時數需平分)，3月1日(一)打掃評分工作正式開始。

綠化評分	週一	週二	週三	週四	週五
上午		7:30-7:50	7:30-7:50	7:30-7:50	
下午	16:00-16:20	16:00-16:20	16:00-16:20	16:00-16:20	16:00-16:20

- (三)班級與外掃區之廚餘桶、垃圾桶請定期(每週五)刷洗，本學期列入重點督察項目。
- (四)掃具領取將利用於開學後一周內完成(2/22~2/26 中午 12:35-13:00 間)，之後的掃具更換時間為每月第一、三週(週五)中午 12:35-13:00 間。
- (五)有廢電池或光碟片需要回收的需求，請攜至學務處衛生組、和平導辦與專辦、資收室等處，均有回收箱。
- (六)洗拖把時請至拖把槽清洗，勿在一般洗手台清洗，以免阻塞，並請使用後將洗手台、拖把槽洗淨，隨時保持乾淨。
- (七)廚餘區已有簡易殘渣過濾設備，傾倒同學請發揮公德心，先在廚餘桶裡盡量倒乾淨，少許廚餘才以清水在瀝水籃上沖洗後再進行碗筷刷洗。
- (八)團膳相關事項請至學校網頁下 行政單位\學務處\衛生組\學生團膳專區下查詢，有收費說明、每日菜單等文件，有任何疑問請於工作日早上 9:00~12:00 洽學務處團膳窗口。
- (九)配合政府疫病傳染預防工作，衛生組將於各班級水槽放置網袋肥皂，請同學多加利用勤洗手，班級有疫情現象，需至學務處借消毒水進行全班的消毒工作。平日由各班服務股長留意班況並定時消

毒。

- (十)校園內野貓排泄物造成打掃班級的困擾與清潔整理上的麻煩，並且也影響了校園衛生等問題，因此，請同學們確實配合勿在校園內餵食野貓。
- (十一)紙類(含書本、考卷)回收請負責同學一律親自並確實送往資源回收室，請勿將紙類(含書本、考卷)回收交託給別人負責處理。

#### 【注意空氣品質宣導】

- (一)配合空氣品質防護政策辦理，學務處門口張貼當日空氣品質狀態，一日兩次，遇超標現象，請視自身狀況配戴口罩;遇紫爆應盡量避免室外活動。
  - (二)同學可自行下載 APP 或上空品網站查詢，做好自我防護工作。
- #### 【各型流感、腹瀉、腸病毒、非洲豬瘟、新型冠狀防疫宣導】
- 高峰期學校強化處理及防治措施如下：
- (一)請做好個人自主健康管理，隨時觀察自身狀況，如有類流感症狀，請即刻戴口罩及就醫。如有生病情形，不要勉強到校；請假在家休養時應記得戴口罩及勤洗手，以免傳染。
  - (二)定期清潔經常接觸的物品表面，如鍵盤、課桌椅、門把、公共區域的公共用品等。
  - (三)避免接觸禽鳥類，尤其切勿用手直接撿拾禽鳥屍體；食用雞、鴨、鵝及蛋類要熟食。
  - (四)請日常生活應勤洗手、重衛生。同時注意環境的衛生清潔及通風。
  - (五)若有多名同學同時生病發燒或感冒，應視狀況進行班級消毒。
  - (六)凡有出國者，禁帶各類豬肉製品入海關，以免受罰。
  - (七)自疫區返國者，請配合政府公告進行 14 天自我管理。
  - (八)請各班服務股長於每週一下午 16:00 前將前一週新冠肺炎自我檢核表交至衛生組。
  - (九)請各班每日早上派同學並自備容器至學務處領取漂白水(漂白水時效 24 小時)。

#### 【國家登革熱防疫措施】

- (一)戶外課與打掃戶外同學，請特別注意自身防護措施。衛生組有防蚊液提供，請依班級需求領用(有花園等外掃區的班級優先)，並需依使用規定塗抹(噴灑)，愛惜使用。
- (二)台灣登革熱疫情嚴峻，而登革熱尚無有效的疫苗或治療藥物，清除病媒蚊孳生源是最有效的防治措施。國教署與衛生局會派人來校督導，若發現積水區域愛與容器並經檢測有孑孓蹤跡，將立即開罰。目前已知廁所與辦公室內的植栽擺設、池塘水溝、樹洞、室外未清除乾淨之免洗碗與塑膠袋、回收區域廚餘等為檢查重點，請各班自有植栽擺設者請勤於換水，班級掃區有相關項目者，請同學加強巡視清理，有發現請立即通報衛生組。
- (三)請清除內外掃區有積水區域與容器，並請通報。
- (四)發現孑孓孳生區域，請通報衛生組進行了解與處理，防範於未然。
- (五)配合國家登革熱防疫措施，請衛生股長以班級為單位，每週五上網填寫登革熱防疫自我檢核表。網址為:學校網頁/行政單位/學務處/衛生組/登革熱防疫自我檢核表(學生用)點選鏈結。

#### 【團膳宣導】

- (一)各班菜餚如有發現非菜單所載內容物，如：昆蟲、刷毛、頭髮、逾零點五公分長度之菜蟲，請將異物送到學務處團膳窗口，以便交給團膳廠商，讓他們可以提供異物給食材供應商，改善食材處理流程，加強品管作業，提升更加的服務品質。
- (二)中午打餐時，請同學保持社交距離，並配戴口罩，落實打餐不說話，快速打餐。

### 五、體育組：

- (一)本學期預定之體育競賽活動，已公告於課程進度分配表中，並請體育股長張貼於公佈欄。
  1. 3/15-17 高一 3VS3 籃球錦標賽。
  2. 4/6-9 高二班際籃球錦標賽。
  3. 4/26 綜職科班際足球錦標賽。
  4. 5/11-12 水上運動會。
  5. 5/17-21 高三班際排球錦標賽。
- (二)各社團(隊)活動需使用游藝館運動設施，請依規定申請辦理，使用場地必須有指導老師在場負責。
- (三)請珍惜運動設施，尤其羽球拍不要敲地上；桌球拍不要敲桌面；籃球、排球不要拿來坐，若設施損壞請立刻告知授課老師，派員修護。
- (四)請勿私自在非體育課時段至體育器材室拿取器材，違者校規論處。